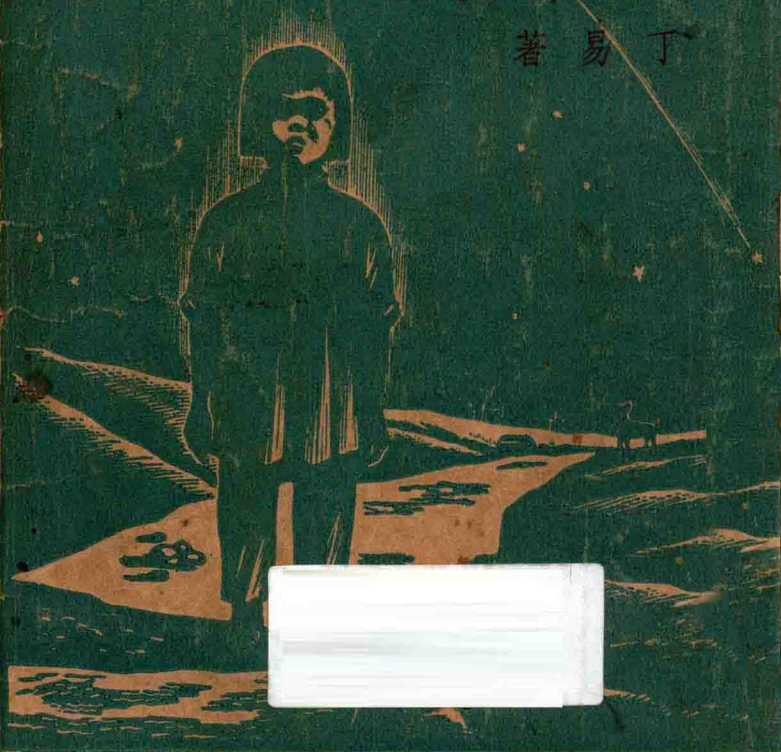


夢與你

著 易 丁



行 刊 社 版 出 益 寧

鶯 雛

著 易 丁

社 版 出 益 華

鷺 雛



著 者

丁

見

出 版 者

羣 益 出 版 社

總 經 售

羣 海 發 行 所

四川北路山陰路
恆豐里七十七號
電話(〇二)六一七八五

版權所有 ★ 不准翻印

雖

天空光燙燙的，一絲雲彩也沒有，太陽像一團烈火，把樓前的那已經褪了色的紅漆扶欄晒得都有些炙手。雖說不時地也飄過來一兩陣熱烘烘的微風，可是剛把窗外的幾絲垂柳拂動了兩下，却又急溜溜地蛇似地不知鑽到那兒去了。

「哼，今天準又有警報！」

鶯

裴紋子小姐叉脚地平坦坦地仰在自己床上，自言自語地。她自從早晨聽到梁素潔訂婚的事以後，心神就異常地不安起來，這件事就老是在她腦中來回往復着，怎樣也拋棄不開，一個整上午就恍恍惚惚地在宿舍里悠蕩過去了，連自己也不知道做了些什麼。現在她手里正捧着一「本唯物戀愛觀」，看樣子只不過才翻了十幾頁，不知道是不是因為書的內容並不像書名那樣引誘人，還是心緒不寧的原故，她失望地把書向腳頭一扔，就捲起兩條細長的像黑絨似的眉毛

，幽幽地受了委曲般地吁了一口氣。

「真是，這鬼天氣，才不過是三月呀，就這樣燥熱！」

霍地，她不耐煩地爬了起來，這動作使坐在窗口小桌前和她同年級的林志昭吃驚地回過了頭，她一看並沒有什麼，就接着又低下頭看她的書去了。

雞

她舉起手將拖到臉旁的還帶有電燙痕迹的金黃蜷曲的頭髮向耳後捋了捋，接着又用左腳跟支持着全身重量矯捷地旋了一個圓圈，右腳尖就有節拍地在地上點了兩下，於是便輕輕地哼着流行的電影歌曲，向林志昭那邊走去。可是一低頭就像突被毒蜂螫了一口似的，尖聲地叫了起來。

鴛

「這鬼衣服，這鬼衣服！」

原來她發現了穿在身上的那件藍布制服，因為睡了一會的原故，已經纏褶得像一張苦老太婆的臉了，她一轉身堵起小紅嘴唇就像是和誰生氣，把衣服一半是解一半是扯地拉了下來。

「這鬼衣服，不長不短的，真像是尼姑穿的！」

她像扔籃球似的把那件尼姑衣服向床上一拋，自己也像扔籃球似地，敏捷得如同一隻飛在空中的銀鴿子，撲到林志昭面前。

「你看，林志昭，你看我。」

難

林志昭覺得眼前陡然一亮，開頭她僅僅地辨認出有一個S在她的眼前阿娜地微微地搖晃着。再定神一看，這才漸漸地辨認出這S形上半節是裹在一件袖口僅及腋下的白綢襯衣中，里面顫動地豐滿地小丘似地鼓突出來，緊繃繃地像要把衣服炸開來一樣。下半節則是在那最纖細的地方繫着一條三角形的短褲，再往底下，就交叉着兩條起伏着曲線的大腿，圓滾滾的套在長統絲襪里面，閃着耀眼的亮光。

她好奇地微笑着，對這S形從頭到尾地打量起來。

「怎麼樣，林志昭」菱紋子一隻光膀子又在三角形短褲上面，另一支光

膀子支在頷下，嫵媚地向她嬌笑着。紅唇裂開來，就露出兩列雪白整齊的細齒。

「美極啦，明星，美國明星——真是，又香豔，又肉感！」林志昭說到最後兩句就忍不住滑稽地笑起來。

顯然地，這幾句話雖說是開那個的玩笑，但却能使那個感到某種心理上的滿足，可是，這滿足她是不能正面表示出來的。於是——

「你這促狹鬼，要死唔！」

她迅速地移動了原來擺好的姿勢，就嬌嗔地，像個七八歲小姑娘和母親淘氣一樣，一下子把林志昭緊揪起來，扭打起來，還咯咯地笑着。

「好好好，算我說錯了，別鬧別鬧，小姐——請你吃花生米好不？」林志昭說着就從衣袋里掏出一把花生米來，里面還夾着些紙屑。

「咦咦咦，稀髒稀髒！」那個撇着小紅嘴唇就向後退了兩步。「你這人，

怎麼愛吃零食，才吃過飯呀！」

「啊啊啊」，林志昭就怪不好意思地又把花生米收進衣袋。接着就挺溫存地叫她趕快穿衣去，這樣着了涼可不是玩兒的。

「不，我不！」那個撒嬌地把脖子一扭，烏黑的眼睛一閃一閃地。「這鬼天，真熱死人。」

「別發燥呀，靜一會兒，靜一會兒就好了。」林志昭的眼睛又碰上剛才看的那本小冊子。「對，我還要把它這本書看完——只有十幾頁了，一會兒工夫！」說着說着，頭就低下去了。

那個抱着兩隻光膀子，無聊地站起來，順手就翻了翻林志昭手里的那本書。

「又是這些硬性的，你怎麼看得下去呢？」她好奇地問詢着。「你這人真怪，沒有事就亂跑，跑回來就看着這些書，要是我可不行。」

那個只微微地向她笑了一笑。兩個酒窩兒就逗人的在她腮上一隱一顯地。她却惘然地又倒在床上去了，順手拉過那件尼姑衣服蓋在身上。

她想睡一會兒，可是無論怎樣也睡不着，梁素潔訂婚的事像在腦中生了根似的怎麼也拔不出去。

雛

「唉，梁素潔也太可憐了，那樣頑固的家庭。」

鶯

她想起那個可憐的朋友來，頤長苗條的身軀，長長的頭髮一直拖到肩頭，瘦削蒼白的面龐永遠蒙上一層憂鬱的輕紗，就是笑的時候，也只是把嘴角微微掣動一下就算代替了。一雙動人的水汪汪的眼睛里常常像包孕着兩泓清水，似乎有無限的衷曲和哀怨蘊藏在里面，沈默長時期的跟着她——這沈默却並不是令人討厭的孤僻驕傲，而是一種受了欺負似的忍氣吞聲，像一個可愛的姑娘無原無故的發媽媽罵了一頓，怯生生地不敢出氣。樣，叫人見了更覺得可憐可愛起來。

「爲什麼她這樣怯懦呢？胆量上那兒去了呢？」

裴紋子爲了這位可憐的朋友困惑起來了。她想要是她的話，早已登報和家庭脫離關係了。自己已經達到婚姻自主的年齡，父親憑什麼不取得同意就代爲訂婚了呢？而且還是和一個從未見面的陌生人訂婚，這簡直是比睜開眼睛說夢話還要可笑的事。可是這可笑的事梁素潔居然沉默地毫不辯駁地像是默認了，

只有含着雨泪清淚抽咽地告訴別人！

「我有什麼辦法呢？我的周圍的一切，似乎都在逼我走這條路，我要反抗，可是我却摸不出反抗的道路來，我有什麼辦法呢！」

裴紋子想到這裏有些憤怒了，她憤怒這個朋友的軟弱和怯懦，爲什麼會沒有辦法呢？反抗的道路不是明明白白地放在眼前麼？自己怯懦得不敢朝這方面想就是了，什麼沒有辦法？

她氣沖沖地站了起來，又向林志昭那邊走去。憤怒在她的兩頰加上了一層

紅暈，像兩隻半熟的蘋果，黑大的眸子里閃耀着晶晶的亮光。她兩手抓住林志昭的肩胛，急劇地搖晃着：

「哎哎哎，這鬼書，有什麼看頭，我跟你說話，說正經！」

「嘖！唉！——你這位小姐。」那個不得已地放下了書本，無可奈何地看着她：「什麼話，說呀！」

「你知道」，裴紋子坐下來，手撐着腰，「梁素潔訂婚了。」

「這還不好嗎，我們又有喜酒吃了。」那個若無其事地淡淡地往她嘴裏丟進一粒花生米。

她這冷淡的態度使對方感到有點不得勁。

「你看，你這人！又不問清楚。」裴紋子語調有些不高興：「人家訂婚並不是自己同意的呀！」

「那解除婚約好了，還不簡單得很！」那個仍然是滿不在乎地又丟進一粒。

花生米到嘴里。

「事情有這樣簡單就好吶！」裴紋子不滿地斜睨了對方一眼。接着就感情激動地把這不簡單的道理向林志昭述說起來——梁素潔家庭頑固得很：父親像是個吃人的魔鬼，而家里的人們和親戚又都是這魔鬼的幫凶，一反抗，準就得脫離家庭關係。梁素潔是那樣的軟弱怯懦，要她這樣做，殺了她也辦不到的，可是她又不甘心，不情願——是呀，這樣大的事怎麼能媽媽虎虎的就「甘心」「情願」起來哩！

鴛

「你說，這怎麼辦？」她興奮地說完了這一段，就攤開兩隻手擺動了幾下，手指上寶石戒指閃灼灼地像黑夜裏一顆亮星。

「這可沒有辦法。」林志昭聽着似乎感到一點興趣了，就微笑地搖着頭。「結婚好了——反正不過是那麼回事！」

這兩句意外的答覆，使裴紋子簡直不敢相信是林志昭嘴裏說出的，林志昭

怎麼能說出這樣的話呢！

「怎麼？你贊成她結婚？」裴紋子睜着亮晶晶的眼睛直瞪着對方。「你這人，簡直是……唉，三年老同學，連一點同情也沒有麼？」接着就像是有無限感慨地太息了一聲。

雖 那個仍然是冷靜地笑着嚼花生米，她似乎把裴紋子的起伏波動的感情，當做一幅圖畫，在欣賞起來，分析起來了。

「你說有什麼辦法呢？」她悠閑地柔和地問：「反抗麼，反抗以後呢？梁素潔找到她自己應當去的路嗎？」

「我不懂你的話！」那個好像氣還沒有平息下，「反抗就是反抗，脫離家庭就會餓死不成？而且三個月後我們就畢業了呀，一個高中畢業學生，就找不到一個維持生活的工作麼，我不信！」

「好吧，就算找到工作 找到以後呢？」林志昭這回可嚴肅起來了，但是語調

仍然維持着她的一貫的溫和。「一個被傳統勢力壓得喪失了反抗力量的封建小姐，根本又沒有看見新的力量產生的根據，一下子解放出來，她的困惑彷徨比沒有解放以前還會更利害。你喜歡演戲，你大概看過易卜生的「娜拉」，你大概也看過「娜拉走後怎樣」那篇文章——娜拉走出來就是找到了工作還不是被人看成小鳥兒嗎？何況梁素潔還沒有娜拉那樣的勇敢！」

「你這話說得太遠了。」

「這是遠一點，可是這是問題的癥結呀！」她咽下一口唾沫，把手里的幾粒花生屑丟去。「依我看，首先還是要改變自己，像梁素潔那樣的人，意識上的問題太多了，太多了，得澈底地從本質上洗刷一番才行——這就是說要把舊的梁素潔整個的摧毀了，重來製造一個新的梁素潔，不這樣的話，即或就是這回能反抗成功，將來的問題，還有的是！」

「噯噯噯，算了算了！」裴紋子氣似乎平了一些，可是又有點不耐煩了。

「越說越遠，我問你，現在她應該怎樣辦？就是現在！難道真依你的話，去結婚不成？」

「那是說着玩兒的。」林志昭略帶歉意地笑了。「不過我總覺得這些是枝節問題，只要她自己能澈底改革，她自然會有辦法去處理的，用不着我們擔心，現在要我們擔心的，就是如何去改變梁素潔，這是最基本的問題！」

改變梁素潔，這點裴紋子是非常同意的。可是怎樣去改變呢？改變成一個什麼樣子呢？裴紋子可沒有仔細致慮過。林志昭說的這一番話，在她聽來也還是有點模糊，不過她也明白，林志昭所說的「改變」，和她所想的那個「改變」是有着差異的。在她想，要「改變」梁素潔，不過只是把她那些怯懦的綿

羊般的性格，以及憂鬱的林黛玉式的模樣改換改換，變成一個活潑跳動像她裴紋子一樣就行了。至多再把那些所謂「封建氣息」革除掉，（這點有時她還覺得可以不必，因為她很愛這點風味，她覺得自己在這方面還欠缺一點呢！）和

家庭反抗一下，決裂一番，這就儘夠了。至於以後呢，天下男人有的是，堆在你旁邊像夏大蠶缸里蛆虫蒼蠅一樣多，只要你稍稍給他們一點顏色，就自然會像蒼蠅戀着死老鼠似地，向你鑽來，飛來，你可以像在百貨商店挑選高跟鞋絲襪子一樣地隨便挑好了。

雞

她裴紋子自己就是這樣的，她今年十九歲了（她告別人可永遠是十七。）她認識的男朋友比她的年齡還要多到一兩倍以上。她很喜歡夾在那些被她稱為「蛆虫蒼蠅」的男人堆裏玩，但是到現在她還沒有選中一隻「蛆虫」「蒼蠅」，她的意思是不願意把自己一生最幸福的時光消費在一個人懷里的。朋友們說她是玩弄男性，這點她雖然不承認，可是也不反對，總是微笑的說：

鶯

「爲什麼不可以呢？要說是我玩弄他們，那他們不也是玩弄我麼？」說了以後，她仍然是毫不改變的任着自己高興地那樣做。

她的生活一直是愉快舒服的。只有一次，那是抗戰開始的那一年，她跟着

父親的工廠四平八穩地，像做一次旅行一樣地來到後方，於是她就到處逢人說她是難民，而且苦着臉向人訴苦：

「我是逃難來的呀，晴晴晴，逃難，你沒逃過吧，真苦真苦！」

就在她「逃難」後兩個月，她就被介紹到這個中學來念書，父親的工廠也恢復了，營業比戰前還要好，無論物價怎樣地高漲，永遠也影響不到他們的家庭生活。她父親是一個比較開明的企業家，對於子女們一向是採取放任態度的，於是裴紋子就無憂無慮地像個公主似地生活下去。

不過，有時她也感到一點莫明其妙的惆悵，會想到人生究竟是為什麼這問題上來。當然，她是相信那些唯心論者的說法的，這些理論太玄了，她不懂；而且，唯心論，也太不時髦了呀！於是有一部份人就告訴她另一些道理，開頭的時候她倒是聽得津津有味而且贊成的，可是等到她一想到自己也要這樣去做的時候，就又有些猶豫了，甚至悲哀了。不過這些，都是一個極短極短的時期